附件4-4:

2018年中小学生健康

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为做好学生体质健康及心理健康等方面的活动，根据《校园卫生工作条例》、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（2012年修订）》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区学校特点，区教育局对学校健康教育活动进行监督和指导，充分发挥学校优势，利用校园广播、班会、学生集会、健康教育课、健康小报、宣传栏、知识讲座等形式，积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宣传活动，向学生普及近视、龋齿、肥胖等常见病预防知识，纠正学生不良卫生习惯，采取合理膳食、注意用眼卫生等措施，有效预防学校常见病的发生和发展。同时，针对不同形式年龄特点，以讲座、个别辅导等形式开展心理健康活动。学校健康教育开课率达100%。

**二、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**

2018年，区教育局分别拨付云南师范大学附属七彩云南小学、民大附小、中华小学、云大附中、民大附中5所学校中小学生健康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经费各5000.00元。

资金到位率100%，资金使用率100%。各学校严格按照财政要求，未出现挤占、挪用、截留等现象。

**三、绩效评价工作情况**

经核实，各学校中小学生健康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经费主要用于各学校开展健康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活动、心理健康教育咨询室设备购置等方面。各学校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要求，未出现挤占、挪用、截留等现象。

**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**

本着厉行节约，反对浪费，未出现虚列虚支、虚报冒领和挤占挪用，确保按规定用途使用。

**五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**

按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严格打分，此项目评分为100分，评价等级为优（后附相关评分表）**。**

**六、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**

该项目资金年初预算批复下达时，已按相关规定在网上进行了预算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，2019年度将继续预算该项经费。

**七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**

中小学生健康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、资金使用合理，无结余资金，无滞留、闲置、挪用等现象，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没有其他问题。今后，会依旧严格执行资金使用制度，规范资金使用用途，积极发挥资金使用的最大效用。

**八、其他需说明的问题**

中小学生健康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、资金使用合理，无结余资金，无滞留、闲置、挪用等现象，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无其它需说明的问题。

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

 2019年3月25日